

证券代码: 002939

证券简称: 长城证券

公告编号: 2026-076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持有公司股份 448,731,697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.12%）的股东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,516,40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.5%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深圳新江南）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减持主体名称：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

持股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深圳新江南持有公司股份 448,731,69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.12%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拟减持安排

- 减持原因：业务发展需求及资金需求
- 减持股份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和非公开发行股份
- 减持方式及数量：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,516,40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.5%
- 减持期间：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即 2026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 月 28 日

5.减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

（二）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与深圳新江南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、承诺不一致的情形。

（三）深圳新江南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表现等情形决定是否全部或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实际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减持主体深圳新江南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本次减持计划为减持主体的个体行为，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30日